

永宁县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永宁县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永宁县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立足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利用已开设永宁县教育局微信公众号，进一步加大教育信息公开力度，重点公开招生划片、教育考试、经费投入和使用、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情况等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通过“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永宁县教育局”微信公众号，“永宁教育”新浪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087 条，切实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2024 年公开财政预决算、政策解读、教育考试、学前及中小学教育、教育救助资助等各类政府信息 351 条。2024 年一月一组织“为民办实事”开放日活动，目前已开展 9 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永宁县教育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条。不存在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区市县相关文件精神，及时修订更新《永宁县教育局信息公开指南》，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加强公文公开属性管理，主动公开事项及时在政府公众网公布。

（四）平台建设情况。永宁县教育局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充分用好图解、短视频等形式，不断丰富政务新媒体传播方式；二是以永宁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及网站维护，编制调整信息公开目录等工作，及时发布教育考试、政策解读、教师招聘、热点回应、义务教育等信息，方便公众查询和知悉。三是利用永宁县教育局视频号和已开设的永宁县教育局微信公众号和微博号，进行定期宣传教育工作，公布教育相关信息，扩大教育宣传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情况。根据教育局职务调整，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建立健全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积极参加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业务人员业务水平的培训，并及时向县政务公开办公室报备发生人员变动和工作调整事项。根据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永宁县绩效考评工作安排，已将本机关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机关整体绩效考评体系。2024年，永宁县教育局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并针对指出的问题逐项核查，整改落实，2024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常态开展教育系统网络工作群清理，按时报送清理报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永宁县教育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对政务公开的理解需进一步提升。因本年度政府公众网进行改版，我局所属板块内容均进行了调整，因此应结合对应板块所需发布的内容、频次等，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业务能力。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对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通过加强与局内外及政务公开办工作人员的交流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对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二是积极获取并及时发布相关信息。充分利用更新后的政务公开网各板块，

发挥政府网站作用，及时做好群众关心关切的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工作效果及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重点做好教育信息公开工作，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及时在政府公众网公示，公开 2024 年度事业编教师招聘相关信息条、中小学招生划片、全学段资助政策等相关信息 351 条。2024 年在永宁县教育局微信公众号平台上转载发布各类信息 637 条，永宁县教育局视频号平台上发布信息 37 条。

2024 年，永宁县教育局通过微博账号共发布转载各类信息 62 条，处理各类咨询投诉 25 条。通过政务新媒体，进一步拓宽群众了解及诉求渠道，拉近与群众间距离。

本机关 2024 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nxyn.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永宁县教育局办公室联系。
地址：永宁县杨和南街 335 号（邮编：750100，电话：0951—8011231；
传真：0951—8011231；电子邮箱：ynxjtj8011231@163.com）。

永宁县教育局

2025 年 1 月 23 日